



# 双鸭山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UANGYASHAN CITY

2024 | 第1期  
(总第61期)

# 双鸭山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UANGYASHAN CITY

(月刊)

双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

第1期  
总第61期

出版日期  
2024年1月31日

## 目 录

### ● 市政府文件

双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首届双鸭山市市长质量奖获奖单位的决定 ..... (1)

### ●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双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双鸭山市深入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省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 (2)

---

编辑出版：双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网 址：[www.shuangyashan.gov.cn](http://www.shuangyashan.gov.cn)

地 址：双鸭山市尖山区世纪大道70号

准印证号：（双内资准印）2019001号

---

# 双鸭山市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首届双鸭山市 市长质量奖获奖单位的决定

双政发〔2024〕1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和在双中、省直有关单位：

为深入实施“质量强市”战略，增强全社会质量意识，引导和激励全市广大企业深化管理创新，不断追求卓越绩效，大力提升质量发展水平和经济效益，增强核心竞争力，根据《双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双鸭山市市长质量奖管理办法的通知》（双政发〔2019〕6号）规定，经自愿申报、资格审查、初步评审、现场评审、综合评分、上报审核、社会公示等程序，

市政府决定授予黑龙江建龙钢铁有限公司、黑龙江新双锅锅炉有限公司、黑龙江农垦东北黑蜂开发有限公司等3家单位首届“双鸭山市市长质量奖”荣誉称号；授予黑龙江省万里润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宝清米高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双鸭山市同心橡胶厂等3家单位首届“双鸭山市市长质量奖提名奖”荣誉称号，并予

以表彰。

希望受表彰的企业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继续探索创新优异的质量管理经验，在新的起点上再创佳绩。全市广大企业要以获奖企业为标杆，弘扬精益求精、追求卓越的工匠精神，强化质量主体责任，加强质量品牌建设，持续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各县（区），各部门要认真践行新发展理念，高度重视质量工作，注重典型培养和示范带动，推动质量强市工作深入开展，为推动双鸭山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美丽多彩双鸭山而努力奋斗。

双鸭山市人民政府

2024年1月5日

# 双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双鸭山市深入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省 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双政办发〔2024〕6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和在双中、省直有关单位：认真贯彻执行。

《双鸭山市深入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省建设工作方案》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

双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月11日

## 双鸭山市深入推进 农产品质量安全省建设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和视察黑龙江时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大力发展质量农业的部署要求，全面推进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省建设，整体提升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助力质量农业发展，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和视察黑龙江时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高质量发展为首要任务，不断深化“四个最严”要求，深入实施“十大行动”，统筹推进质量农业建设，构建生产有标准、安全有保障、产品有品牌、质量有提升的产业发展模式，实现质量增效、绿色提质、品牌培优，推动全市质量农业跨越式发展。

#### （二）基本原则。

1.坚持属地管理，科学谋划。各级政府落实

属地管理责任，细化工作任务、保障经费投入、加大体系建设、强化监督考核，切实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能力。

2.坚持质量提升，绿色发展。以提质增效为发展理念，围绕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做大做强“黑土品牌”“绿色有机”品牌，加快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

3.坚持精准施策，全域监管。根据实际，强化重点领域突出监管、全域督导监管和网格化监管相结合的机制和模式，持续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和水平。

4.坚持社会参与，共建共享。坚持以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作为建设的重要标准，积极引导社会公众参与，共促共建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形成农产品质量安全社会共治格局。

#### （三）建设目标。

到2026年，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更加健全完善，规模化生产主体标准化生产全覆盖，市、县、乡、村级监测网络全覆盖，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水平显著提升，食用农产品定量检测量达到2批次/千人；主要农产品监测

合格率稳定在98.5%以上，高于全国平均水平。20%以上涉农县（区）达到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标准，80%以上涉农县（区）达到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标准。

#### （四）进度安排。

1.整市推进，完善体系（2024年—2026年6月）。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模块化工作机制，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市建设，与创建国家、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相结合，确保70%以上市（地）所辖涉农县（区）全部达到国家、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标准。

2.县为主体，健全机制（2024年）。完善工作制度，持续加强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执法、检测队伍建设，50%以上县（区）基本达到国家、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标准。

3.总结验收，共享成果（2026年7月—11月）。全力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省建设工作，组织专家和媒体宣传报导农产品质量安全建设成效，全面梳理总结农产品质量安全省推进建设情况。

## 二、重点任务

（一）强化源头治理。为确保“产”的安全，开展产地环境与农产品质量安全协调监测工作。实施黑土地保护工程，推广农业测土配方技术、农业清洁生产、资源循环利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等农业技术，推进耕地质量提升。深入开展食用农产品“治违禁 控药残 促提升”“食安护民生”专项治理行动，全力解决禁限用药物违法使用、常规农兽药残留超标等问题。到2026年，科学施肥合理用药工作稳步推进，有机肥替代化肥、农膜回收、采用生物治理重金属和推广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及生物农药等成效显著，黑土耕地保护利用示范区面积超290万亩。〔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各县（区）政府，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红兴隆分公司、双鸭山林业局有限公司。以下责任单位均含各县（区）政府，不再列出〕

（二）推进绿色质量发展。提升绿色生产技术推广应用水平。推进化肥减量增效，开展化肥减量增效示范，提高肥料利用效率。推进农药减量增效，加强基层病虫害疫情监测，增强重大病虫害疫情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融合，提高绿色防控覆盖率。开展全国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创建工作，扩大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面积，增加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数量。到2026年底，全市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面积达到430万亩。〔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红兴隆分公司、双鸭山林业局有限公司〕

（三）推行农业标准化生产。引领标准作用，提升标准质量。充分发挥北大荒集团全产业链标准化生产的优势，推广区域性、标准化优质高产技术，示范引领高质量农业发展。推动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标准新格局。创建国家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基地，积极推进种养殖基地项目，全产业链标准化机制初步形成。到2026年，提高全市农业标准化生产覆盖率。〔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红兴隆分公司、双鸭山林业局有限公司〕

（四）提高基层能力建设。提升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全面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加强质量管理能力。完善全市农产品生产主体名录，建立动态监管信息数据库，落实经营主体备案、投入品清单等制度，对基地重点环节进行监督管理，提升基层监管能力。积极创新农业生产组织方式，突出抓好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两类经营主体及小农户生产规范提升。引导社会化服务组织开展农业生产全程托管服务，提高服务质量。到2026年，全市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达到2000个以上，全市农业生产社会化全程托管服务面积超35万亩以上。〔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红兴隆分公司、双鸭山林业局有限公司〕

（五）强化农业投入品管控。强化农业投入品市场准入管理，加强资质审查，严格农业投



人品生产经营许可。严格落实农业投入品生产经营档案及购销台账制度，建立农业投入品信用档案、限制使用农药定点经营和实名购买制度，建立健全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体系。落实养殖户主体责任，严格实施兽药经营使用规范。深入开展农资打假和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治理行动，严厉打击制售假劣农资违法行为，依法查处生产销售使用禁用农（兽）药行为，严惩犯罪分子。到2026年，主要农业投入品生产经营行政许可全部纳入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实现生产经营许可证网上查询或办理。〔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营商环境局、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市供销社，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红兴隆分公司、双鸭山林业局有限公司〕

（六）实施农产品全域监测。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机制，优化监测方法，推进监测范围全覆盖，杜绝监测盲区。建立高风险监测对象名录，加大监测频率和强度，及时排查风险隐患，严防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按照“双随机”要求，提升农产品检验检测机构专业化水平。加快推动县乡两级快速检测实验室建设。到2026年，食用农产品定量检测量达到2批次/千人，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稳定在98.5%以上。〔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红兴隆分公司、双鸭山林业局有限公司〕

（七）加快监管机构建设。健全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推动市县农产品检测机构“双认证”。加快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标准化建设，全面推行网格化、精准化监管。完善基层组织有机构、有职能、有人员、有设备、有经费等基础保障，重点推行监管任务、落实监管岗位责任、完善巡查检查制度、开展速测筛查、组织宣传培训、及时应对处置，构建市县乡村网格化监管模式。到2026年，全市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100%建立生产主

体、农资经营主体监管名录，规模化生产主体100%建立生产记录档案，年度生产主体速测筛查实现全覆盖。〔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红兴隆分公司〕

（八）推行承诺达标合格亮证行动。全面落实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各县（区）督促相关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承诺达标合格证”应开尽开；指导从事农产品收购的单位或个人在混装或者分装后销售时，按规定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进一步规范食用农产品市场经营行为。严格落实开办者入场查验和销售者进货查验要求，把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纳入查验管理范围。到2026年，全市承诺达标合格证“亮证行动”全面铺开，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承诺达标合格协议签订率达到100%。〔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红兴隆分公司、双鸭山林业局有限公司〕

（九）建立信用体系。与金融机构建立联系，构建事前信用承诺、事中信用监管、事后信用评价的新型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制。对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实施分级分类监管，提高监管的应用效率和监管的精准性。探索建立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公安刑事执法跨区域农产品打假联动机制。到2026年，规模化生产经营主体全部纳入农产品质量安全信用监管平台管理。〔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红兴隆分公司〕

（十）创新智慧农安行动。创新探索新型农产品质量安全智慧监管模式，推动农安工作数字化。发挥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平台的追溯作用，加强平台的指导和监管，完善监管追溯系统的应用，提升追溯平台应用能力，逐步扩大追溯范围，提高公众对可追溯产品的认知度。到2026年，全市入驻省级农产品质量追溯管理平台生产经营主体达到120家，可追溯管理面积达35万亩以上。〔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红兴隆分公司、双鸭山

林业局有限公司]

### 三、加强组织保障

(一) 建立领导责任体系。全面贯彻《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强化对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的领导。各级政府要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领导机构建设，制定推进落实工作计划，明确目标任务、责任分工、推进措施，形成工作合力，建立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推动建设工作。

(二) 加强政策支持保障。各级政府要进一步加大对农产品质量安全建设工作支持力度，激励工作创新，健全“从农田到餐桌”监管链条。各级部门统筹现有资金渠道，按规定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资金保障工作，强化绩效管

理，确保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 实施考核机制。把推进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省建设工作纳入乡村振兴、政府绩效目标考核体系。对落实工作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通报表扬；对工作推进中工作不力、落实不到位，监管不到位的进行约谈问责。

(四) 营造良好创建氛围。充分利用宣讲、培训、各类新闻媒体等多种形式，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法规、安全生产等宣传力度，完善投诉举报机制，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公众认知度和参与度。各级政府总结好经验、好做法，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建设典型宣传与推广，营造共同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的良好社会氛围。





安邦河畔

编辑出版：双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双鸭山市尖山区世纪大道70号  
网 址：[www.shuangyashan.gov.cn](http://www.shuangyashan.gov.cn)  
准印证号：（双内资准印）2019001号